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交企协质字（2025）44 号

关于征集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交通工匠 和质量提升活动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和《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交通运输行业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要求，鼓励交通运输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激发创新活力、弘扬工匠精神、推广实践范例，促进交通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以下简称“中交企协”）决定开展 2025 年度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交通工匠和质量提升活动成果征集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

充分调动交通运输各领域基层团队和个人的积极性、创造性，以质量创新、技能提升促进业务优化、服务升级、管理提质增效。通过发掘、整理、宣传、推广行业内在创新实践、工匠技艺传承、质量管理提升等方面的成熟经验和有效做法，营造“崇尚创新、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氛围，推动交通运输企业向智慧化、绿色化、现代化转型升级。

二、活动组织

为确保本期征集工作有序、规范、客观、公正，该项工作中交企协质量管理工作委员会（下称“中交企协质量工委”）具体实施。

三、征集内容

本次征集涵盖以下三个方面：

（一）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

在交通运输企业（道路、铁路、水运、航空、物流、城市交通等）内设立的，具有固定场所、明确创新方向、稳定团队及显著成果（如专利、技术突破、效益提升等）的创新团队。

（二）交通工匠

交通运输行业一线技术岗位从业人员（如驾驶员、维修技师、工程人员、调度专家等），具备精湛技能、突出贡献或创新成果，从业经验 5 年以上。

（三）质量提升活动成果案例

交通运输行业各类组织近三年内在质量提升活动中取得的具有良好效果、得到行业认可且具有借鉴推广价值的成果案例或实践总结（可涉及但不限于：卓越绩效模式应用、服务品牌建设、标准领跑者实践、现场管理改善、新质生产力班组建设、用户满意工程、创新工作室/交通工匠相关实践、QC 小组活动、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标准制定、质量改进、质量创新等）。

四、材料要求与提交方式

（一）材料要求

1. 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信息采集表》及相关证实性材料（详见附件 1）

2. 交通工匠：《交通工匠信息采集表》及相关材料（见附件2）

3. 质量提升活动成果案例材料：《交通运输质量提升活动成果信息采集表》、成果案例报告或实践总结论文（见附件3）。

（二）通用要求

1. 所有材料（信息采集表、报告、论文）应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 各单位应委派专门联络员负责材料准备、提交及后续沟通事宜。

3. 所提交组织及材料近一年内无重大负面社会舆情。

4. 材料提交截止日期：

（1）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2025年10月15日

（2）交通工匠：2025年10月15日

（3）质量提升活动成果材料：2025年9月30日

五、工作程序

（一）材料征集。有关单位自愿提交材料。鼓励有关省交通运输行业协会和集团企业组织、指导并初审本地区/系统材料后集中提交。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材料核验与整理。中交企协质量工委对提交材料进行确认、核验（必要时进行现场考察），并分类整理。

（三）经验总结与汇编。总结提炼具有代表性、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成熟经验和有效做法。

（四）结果公示。宣传推广的经验成果名单将在中交企协官网进行公示。

（五）宣传推广。最终确定的成熟经验或有效做法将在中交企协官方网站、交通质量网、交通运输质量公众号及相关合作权

威媒体进行宣传展示。对具有重要价值的经验，编入《交通企业质量发展报告蓝皮书》，推荐至行业期刊、媒体进行专题报道。

经验创造单位代表和个人将获邀参加中交企协主办的“质量月活动专题宣讲”“交通质量年度工作会”等进行经验分享交流。

经验创造单位可优先获得中交企协权威专家的质量管理辅导或咨询服务机会，优先推荐参与有关部门课题研究项目。

六、联系方式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质量管理工作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端木飞雪、刘飞

电话：(010) 63266513

邮箱：zjqxz1@163.com (请按材料类别使用对应命名规则发送，详见相关附件要求)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248 号机械大厦 1206 室

邮编：100055

- 附件：1. 交通运输企业创新工作室信息采集表；
2. 交通工匠信息采集表；
3. 交通运输质量提升活动成果信息采集表。



抄 送：各省市交通行业协会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

2025年8月5日印发